

证券代码:000897 公司简称:津滨发展 公告编号:2018-35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纳入
国企改革“双百企业”名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对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大力度推动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国务院国有资产改革领导小组决定选择百余家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简称“双百企业”),在2018-2020年期间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

2018年8月15日,公司接到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集团”)被纳入本次“双百企业”名单。

公司将密切关注泰达建设集团国企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泰达建设集团国企改革进展及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证券代码:122152 证券简称:12国电02
证券代码:122493 证券简称:14国电03
证券代码:143642 证券简称:18国电01
证券代码:143662 证券简称:18国电02
证券代码:143716 证券简称:18国电0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电电力”)关注到,2018年8月14日晚有某家媒体报道公司发布2018年半年报的消息。公司对报道内容进行了核实,现就上述报道涉及的有关事项澄清说明如下:

一、媒体报道相关内容简述

有自媒体报道称,国电电力(600795)于8月14日晚间发布2018年上半年报,并就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发电量、上网电量、平均上网电价等数据进行了报道。

二、相关事项澄清说明

经核实,公司2018半年报将于2018年8月31日发布,有关媒体的上述报道,信息采集有误,非本公司财务经营数据。

三、风险提示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正式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35 股票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8-054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畜牧行业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18年7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18年7月份生猪销售2.79万头,环比增长30.55%,同比增长79.15%;销售收入3,828.61万元,环比增长48.27%,同比增长80.49%。

2018年1-7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14.96万头,同比增长34.04%;累计销售收入19,857.52万元,同比增长10.74%。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三、原因说明

本月生猪销量及收入同比增幅较大,主要是猪价回升且产能释放增加,出栏有所增加。

三、风险提示

上述数据仅包含公司畜牧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其它业务。

(二)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2018-04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7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本公司2018年1-7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建筑业务情况

项目 数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1.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13,229 20%

2.业务分部(亿元人民币)

房屋建筑 9,576 5.2%

基础设施 3,583 -5.8%

勘测设计 70 11.8%

3.地区分部(亿元人民币)

境内 12,525 75%

境外 704 -46.4%

证券代码:000682 公告编号:2018047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18047
关于合作成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作设立投资基金概述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作成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7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华合伙企业(宁夏黄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投资基金。宁夏黄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该交易属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020。

二、投资基金进展情况

目前,投资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事项,基金名称为:烟台智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类型: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号7号楼706室,执行事务合伙人:宁夏黄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赛),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22MA3M31BYX2。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19 公告编号:2018-04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DFI注册发行及增加公司债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DFI注册发行。

2018年1月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DFI33号),同意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有效期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18年1月10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超短”)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69天,单只面值为100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2.65%。

本期超短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本期超短募集资金到账后,将主要用于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到期偿付。本期超短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债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公告。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2018-054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远海运控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之议案 √

2 中远海运控股关于委托朱荣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之议案 √

3 中远海运控股关于订立公司章程之议案 √

4 关于与太平船务签署集装箱服务总协议并申请2018-2019年度关联交易之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项议案已披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4项议案已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第3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2项,4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4项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太平船务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控制人及其关联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29 公告编号:2018临-30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为:2018年8月15日(星期三)下午2: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5日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4日15:00至2018年8月15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本公司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杨世江先生。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世江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70,827,1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1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包括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和甘肃华工工业投资公司共三家法人股东,代表股份63,412,8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13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代表股份7,414,3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91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8人,代表股份14,393,27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74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6,978,94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56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代表股份7,414,3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91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甘肃锦荣律师事务所戴律师、秦峰律师现场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如下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0 公司《关于在兰州银行德隆支行申请2.5亿元贷款及担保授信额度暨为控股子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53,510,1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5.5504%;反对17,316,9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449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3,578,9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423%;反对814,3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5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送达的《关于切实负责不将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计入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治理问题,公司董事会无权审查,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身份与资格合法有效,作为代表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本次大会列明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权由控股公司兰州黄河(金昌)麦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

本所律师经办人所持的资料和文件以及所作的陈述与说明是完整的、真实的和有效的。本所律师仅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同公司董事会将本法律意见书与本次股东大会议决一并公告。

本所律师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准则、道德规范和勤勉精神,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2.甘肃锦荣律师事务所《关于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重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关于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锦荣律师事务所受托代理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委托,指派戴勇、秦峰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